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红岗区人民法院概况	3
一、单位职责	3
二、单位机构设置	3
三、单位人员构成	3
第二部分 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单位预算报表	4
一、收支总表	4
二、收入总表	4
三、支出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九、项目支出表	9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10
第三部分 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一部分 红岗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隶属于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行使基层人民法院职权。依法审理和执行有管辖权的各类一审案件和依照有关法律由上级人民法院授权审理和执行的其它案件。

除审判案件外，办理下列事项：

- （一）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
- （二）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 （三）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我院内设机构共 8 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三、单位人员构成

红岗区人民法院编制总数为 87 个，其中：行政编制 87 个，事业编制 0 个，工勤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101 人，其中：

在职人员 69 人，离退休人员 32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
人数减少 5 人，其中：在职人数减少 7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2 人。

第二部分 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49.42	一、本年支出	1,849.4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49.42	公共安全支出	1,464.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216.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83.0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85.88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49.42	支出总计	1,849.42

二、收入总表

金额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 计		1,849.42	1,849.42	1,849.42													
620	大庆中级法院	1,849.42	1,849.42	1,849.42													
620005	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1,849.42	1,849.42	1,849.42													

三、支出总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1,849.42	1,523.42	32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4.20	1,138.20	326.00			
20405	法院	1,464.20	1,138.20	326.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38.20	1,138.2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6.00		32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29	216.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29	216.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95	143.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4	72.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4	8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04	8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57	61.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47	21.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88	85.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88	85.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88	85.88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49.42	一、本年支出	1,849.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9.42	公共安全支出	1,464.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83.04
		住房保障支出	85.88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849.42	支出总计	1,849.4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849.42	1,523.42	1,358.96	164.45	32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4.20	1,138.20	977.43	160.77	326.00
20405	法院	1,464.20	1,138.20	977.43	160.77	326.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38.20	1,138.20	977.43	160.7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6.00				32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29	216.29	212.61	3.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6.29	216.29	212.61	3.6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95	143.95	140.27	3.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34	72.34	72.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4	83.04	83.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04	83.04	83.0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57	61.57	61.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47	21.47	21.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88	85.88	85.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88	85.88	85.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88	85.88	85.8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523.42	1,358.96	164.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8.16	1,218.16	
30101	基本工资	257.20	257.20	
30102	津补贴	433.33	433.33	
30103	奖金	57.34	57.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34	72.34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34	61.3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21.47	21.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	1.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88	85.8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7.96	227.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45		164.45
30201	办公费	4.84		4.84
30204	手续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0.58		0.58
30206	电费	4.88		4.88
30207	邮电费	1.83		1.83
30208	取暖费	5.33		5.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		1.26
30211	差旅费	5.10		5.10
30213	维修(护)费	1.22		1.22
30216	培训费	7.33		7.33
30226	劳务费	2.45		2.45
30228	工会经费	11.31		11.31
30229	福利费	22.30		22.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0		4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79		46.7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		1.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80	140.80	
30301	离休费	18.00	18.00	
30302	退休费	122.27	122.2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3	0.2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1	0.31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 计	70.00		70.00		70.00	
620-大庆中级法院	70.00		70.00		70.00	
620005-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70.00		70.00		70.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326.00	326.00							

22-其他运转类	专用房屋取暖费	620005-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12.07	12.07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620005-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75.36	75.36							
22-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620005-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45.57	45.57							
22-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620005-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56.00	56.00							
31-部门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620005-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137.00	137.00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620005-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人员类	661.3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人员类	57.3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社会保	10	人员	156.44	严格执行相关	产出指	数量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障缴费		类		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标	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住房公积金	10	人员类	85.8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退休费	10	人员类	122.2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人员类	12.0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其他政策性经费	10	人员类	47.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150.2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聘用制文员人	10	人员类	14.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员经费				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数量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	经济效	结余率=结余	≤	5	%	22.5
聘任制 法警人 员经费	10	人员 类	51.29	严格执行相关 政策, 保障工资 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 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指	数量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标	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标	时效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标	效益指	经济效	结余率=结余	≤	5	%
离退休 医疗费	10	人员 类	0.23	严格执行相关 政策, 保障工资 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 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指	数量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标	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标	时效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标	效益指	经济效	结余率=结余	≤	5	%
独生子 女父母 奖励	10	人员 类	0.31	严格执行相关 政策, 保障工资 及时发放、足额 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 减少 结余资金	效益指	经济效	结余率=结余	≤	5	%	22.5
					标	数量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产出指	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标	时效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省级政 法转移 支付专 项	10	部门 项目	137.00	为法院工作提 供司法保障	产出指 标	时效指 标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50	%	2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	95	%	4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75	%	3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25	%	1
						数量指 标	案件受理率	≥	80	%	40
						成本指 标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	100	%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	8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5	%	30
	福利费	10	公用经费	14.14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工会经费	10	公用经费	11.3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公用经费	46.7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定额公用经费	10	公用经费	92.2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编制质量, 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专用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12.07	为法院工作提供司法保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	80	%	40	
						时效指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5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5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	80	%	1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75.36	为全院干警提供司法保障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数量指	案件受理率	≥	80	%	40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	8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5	%	30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45.57	为法院司法工作提供保障。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0	%	4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	80	%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	8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5	%	30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56.00	为法院工作提供司法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	8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事件下降率	≥	5	%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	80	%	4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95	%	4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出 率	≥	75	%	3
--	--	--	--	--	--	--	--	-----------------------	---	----	---	---

第三部分 红岗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红岗区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 1849.42 万元，收入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总预算 1849.42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47.31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中退休人员经费减少。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红岗区人民法院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红岗区人民法院收入预算 1849.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49.4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 年，红岗区人民法院支出预算 1849.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3.42 万元，占 82.37%；项目支出 326 万元，占 17.6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红岗区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1849.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7.31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中退休人员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9.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849.42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46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6.2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为 83.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为 85.88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红岗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849.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3.42 万元，项目支出 326 万元。

1、2040501 行政运行（法院）2021 年的预算数为 1138.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11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项目中外雇人员经费增加。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2021 年预算数为 32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9.01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略有增加。

3、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1 年预算数为 143.9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56.7 万元，减少 52.1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经费中统筹内工资不再纳入预算。

4、20805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21 年预算数为 72.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2.3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此为退休人员经费预算新增加功能科目。

5、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1 年预算数为 61.5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1 万元，减少 1.7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6、2101103 行政单位医疗 2021 年预算数为 21.4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减少 0.4 万元，减少 1.8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7、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21 年预算数为 85.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58 万元，减少 1.8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大庆市红岗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23.4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58.96 万元，公用经费 164.45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257.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68 万元，增长 10.6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上调。

2、30102 津贴补贴 433.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9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上调。

3、30103 奖金 57.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 万元，增长 2.2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上调。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2.3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改革上年预算没有相关支出。

5、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1 万元，增长 1.8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标准上调。

6、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 万元，下降 1.8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7、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2 万元，下降 1.5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8、30113 住房公积金 85.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8 万元，下降 1.8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9、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7.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16 万元，增长 3.7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10 、 30201 办公费 4.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1

万

元，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案件有所增加。

11、30204 手续费 0.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上年此项经费预算为 0.11 万元。

12、30205 水费 0.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1.75%，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案件有所增加。

13、30206 电费 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67%，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案件有所增加。

14、30207 邮电费 1.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2.23%，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案件有所增加。

15、30208 取暖费 5.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0.95%，主要原因是取暖费标准有所变化。

16、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未受影响。

17、30211 差旅费 5.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2 万元，增长 2.41%，主要原因是近年来案件有所增加。

18、30213 一般维修费 1.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83%，主要原因是房屋老旧年久失修。

19、30216 培训费 7.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0 万元，下降 1.3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20、30226 劳务费 2.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劳务费支出未受影响。

21、30228 工会经费 11.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8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是相关工会经费标准有变化。

22、30229 福利费为 22.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1 万元，增长 61.71%，主要原因是相关福利费标准有变化。

23、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 万元，增长 11.11%，主要原因是车辆编制数比实有数多，上年预算按照实有车辆生成经费支出。

24、30239 其他交通费 46.7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18 万元，下降 0.3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25、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8 万元，下降 6.6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减少。

26、30301 离休费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没有相关支出

27、30202 退休费支出 122.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7.18 万元，下降 59.17%，主要原因是退休费支出改革相应支出有所变化。

28、30307 医疗费补助 0.23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4.5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

29、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3.3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上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红岗区人民法院部门“三公”经费支出为 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5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 年预算安排 7.5 万元因公出国经费,而 2021 年未安排因公出国经费。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未安排此类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类支出。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 年预算安排 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预计案件增加,公车运行增多,故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红岗区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红岗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490.45

万元，比上年增加14.66万元，增加3.1%。主要原因是：差旅费安排支出增加。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红岗区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77.11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16.8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60.31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红岗区人民法院共有房屋3300平方米，车辆14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1年红岗区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的项目25个，涉及预算金额1951.13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公共安全(类)法院行政运行(款)：反映法院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类)法院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反映法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行政单位医疗：反映了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

费,按国家规定享受退休人员和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八、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九、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十、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五、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六、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也称政府支出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对政府部门为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为实现这一

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

十七、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八、案件执行：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十九、“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